

“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 网络微课程征集活动应征指引

- 1.应征程序
- 2.应征要求
- 3.内容标准
- 4.技术标准
- 5.应征表
- 6.审查证明
- 7.授权使用声明书

“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 网络微课程应征程序

一、本次活动将以单位为主体进行应征。个人应征者须有所在单位推荐意见。

二、应征人需按照《“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网络微课程应征表》所列的课程范围应征课程，完整填写表格。

三、应征人需对课程进行审查，确保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政治方向正确，符合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的各项要求，并填写《“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网络微课程应征审查证明》。

四、授课人需要填写《“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网络微课程授权使用声明书》。

“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 网络微课程应征要求

应征时，每位授课人应提交应征当年录制的课程，应征课程最多不超过 4 讲。报送的“微课程”不得已被其他单位采用。

应征时需提交以下材料：

- 一、“微课程”视频，并附该课程的独立音频文件；
- 二、“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网络微课程应征表；
- 三、“微课程”相关材料（如 PPT、讲义等）；
- 四、“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网络微课程应征审查证明；
- 五、“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网络微课程授权使用声明书；
- 六、一名相关领域专家的推荐信或者三名观众的评语。

“法信杯”2021—2022年人民法院 网络微课程应征内容标准

为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保证“微课程”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授课人应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按要求制作“微课程”。授课人和课程内容应满足如下标准：

一. 授课人

授课人应坚持党的领导，树牢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无违法乱纪行为。

二. 课程内容

课程内容及其标题、名称、语言、字幕、画面、音乐、音效等应满足以下要求。

（一）政治方向

应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二）具体内容

内容健康向上，符合中国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协会《网络短视频内容审核标准细则（2021）》的各项要求。

（三）法律理解与适用

原则上应准确无误地引用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如因论述需要，引用已被废止或修改的法律法规的，应通过必要字词予以说明，如“原《合同法》”。论述内容应侧重于对法律的具体理解与适用，不得否定、反对或歪曲法律条款。

（四）案例引用与分析

应准确无误地引用已生效的裁判，避免引用涉及国家秘密或可能引发负面舆情的敏感案例。在分析生效裁判时，原则上应避免对裁判的批评和否定。

（五）无其他错误虚假有害内容

1. 不得出现危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攻击、否定、损害、违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指导思想 and 行动指南的，调侃、讽刺、反对、蔑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和指导地位的，攻击、否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的，攻击、否定、弱化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的，对宪法等国家重大法律法规的制定、修订进行曲解、否定、攻击、谩骂，或对其中具体条款进行调侃、讽刺、反对、歪曲的。

2. 不得出现分裂国家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反对、攻击、曲解“一个中国”“一国两制”的，体现台独、港独、藏独、疆独等的言行、活动、标识的，对涉及领土和历史事件的描写不符合国家定论的。

3. 不得出现损害国家形象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贬损、玷污、恶搞中国国家 and 民族的形象、精神和气质的，截取党和国家领导人讲话片段可能使原意扭曲或使人产生歧义，或通过截取视频片段、专门制作拼凑动图等方式，歪曲放大展示党和国家领导人语气语意语态的。

4. 不得出现损害革命领袖、英雄烈士形象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抹黑、歪曲、丑化、亵渎、否定革命领袖、英雄烈士事迹和精神的，不当使用及恶搞革命领袖、英雄烈士姓名、肖像的。

5. 不得出现泄露国家秘密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泄露国家各级党政机关未公开的文件、讲话的，泄露国家各级党政机关未公开的专项工作内容、程序与工作部署的。

6. 不得出现破坏社会稳定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炒作社会热点，激化社会矛盾，影响公共秩序与公共安全的。

7. 不得出现损害民族与地域团结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语言、称呼、装扮、图片、音乐等方式嘲笑、调侃、伤害民族和地域感情、破坏安定团结的，将正常的安全保卫措施渲染成民族偏见与对立的，对独特的民族习俗和宗教信仰猎奇渲染，甚至丑化侮辱的。

8. 不得出现违背国家宗教政策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展示宗教极端主义、极端思想和邪教组织及其主要成员、信徒的活动，以及他们的“教义”与思想的，不恰当地比较不同宗

教、教派的优劣，可能引发宗教、教派之间矛盾和冲突的。

9. 不得出现传播恐怖主义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详细展示恐怖主义行为的，传播恐怖主义及其主张的，传播有目的、有计划、有组织通过自焚、人体炸弹、打砸抢烧等手段发动的暴力恐怖袭击活动视频（中央新闻媒体公开报道的除外），或转发对这些活动进行歪曲事实真相的片面报道和视频片段的。

10. 不得出现恶意中伤或损害人民军队、国安、警察、行政、司法等国家公务人员形象和共产党党员形象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恶意截取执法人员执法工作过程片段，将执法人员正常执法营造成暴力执法效果的，传播未经证实的穿着军装人员打架斗殴、集会、游行、抗议、上访的，假冒人民军队、国安、警察、行政、司法等国家公务人员的名义在公开场合招摇撞骗、蛊惑人心的。

11. 不得出现美化反面和负面人物形象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为包括吸毒嫖娼在内的各类违法犯罪人员及黑恶势力人物提供宣传平台，着重展示其积极一面的，对已定性的负面人物歌功颂德的。

12. 不得出现其他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社会道德规范的内容。

“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 网络微课程应征技术标准

为保证“微课程”播放效果，授课人需按照技术要求制作“微课程”，相关技术标准如下：

一、时长要求

每讲课程时长不超过 20 分钟，能在较短时间内阐述完整相应知识点、技能点的教学内容。

二、录制要求

（一）选题应为一门具有独立内容的课程，在录制画面中不出现与课程无关的表述或形式：

1.“课程回顾”或“下节预告”等；

2.“***课堂”表述；

3.个人或单位标识（含 LOGO）、二维码、教师简介、教师个人或单位联系方式等；

（二）应包含授课人讲授画面和声音；课程录制画面应清晰、明亮；收音清晰，无杂音；授课人衣着得体，表达清晰，语速适当，无明显口音；授课人移动速度不可过快，不能走出摄像范围；

（三）课程应采用 16:9 模式拍摄，分辨率为 1920×1080 或 1280×720，曝光适当，无倾斜、无变形、无抖动；注意确

保多媒体演示及板书完整、清晰；收音设备建议使用无线小蜜蜂、扩音设备等。

三、制作合成要求

（一）视频格式采用 H.264 编码压缩的 MP4 或 WMV 格式；码流高于 1024Kbps,帧率为 25 帧/秒；音频采样率为 48Khz;

（二）后期剪辑制作要求：

1. 剪掉授课人整理衣物、喝水、休息、停顿较长时间的部分
2. 剪掉与课程主题无关内容
3. 根据需要，利用现代技术手段制作丰富的课程形式

（三）字幕要求

32 号字黑体白色带阴影，阴影选择范围 15—30；每屏只有一行字幕，且字数不超过 20 字；每屏字幕出现的位置应一致；字幕中的标点应按照字幕标点相关规则制作。

“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网络 微课程应征表

“微课程”名称						
(授课人照片)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电话	
	学位		职务		传真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课程类别	政治理论课程 <input type="checkbox"/> A 组 <input type="checkbox"/> A1 类 <input type="checkbox"/> A2 类 <input type="checkbox"/> A3 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类 <input type="checkbox"/> B 组 <input type="checkbox"/>					
授课人简介						
内容摘要	授课人签名 年 月 日					
单位意见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信息						

“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网络 微课程应征审查证明

经审查，以下“微课程”政治方向正确，符合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的各项要求，没有涉及国家秘密和其他可能造成不良影响的敏感内容，无泄密风险；授课人无不良记录或违纪事项，可以上传互联网作为人民法院干警学习资源使用。

课程一：课程名称：_____

审核人：_____

课程二：课程名称：_____

审核人：_____

课程三：课程名称：_____

审核人：_____

课程四：课程名称：_____

审核人：_____

单位（部门）名称

（公章）

年 月 日

“法信杯”2021—2022 年人民法院网络 微课程应征授权使用声明书

声明：本人对讲授和提交的“微课程”_____，
拥有完整知识产权，如课程经评审通过，本人同意并授权在
“中国法官培训网”、“最高人民法院云课堂”、“法信”平台、“天
平阳光”平台、国家法官学院及其分院使用。

本人签名

年 月 日